

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申请表

单位名称	仪陇县大仪镇加油站		
联系人	胡燕华	联系电话	15281721399
传 真	-	电子信箱	-
法定代表人	胡燕华	资产总额	500 万元
行业类型	危险化学品	从业人数	3 人
单位地址	仪陇县大仪镇	邮政编码	63762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主席令第 13 号，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，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）和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08 号要求，我单位按照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及《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》（GB/T29639-2020），编制了《仪陇县大仪镇加油站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》，包括：

（1）综合应急预案；（2）专项应急预案；（3）现场处置方案；
（4）风险评估报告；（5）应急资源调查报告。及其电子文档。

一并报上，请予备案。



(单位公章)

2021 年 4 月 6 日